

#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交城分局文件

交环字〔2021〕78号

---

##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交城分局 关于印发《交城县隧道窑制砖企业环保 提升整治技术要求》的通知

各有关企业：

现将《交城县隧道窑制砖企业环保提升整治技术要求》印发给你们，请认真遵照执行。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交城分局

2021年9月18日





# 交城县隧道窑制砖企业环保提升整治 技术要求

为贯彻落实《交城县 2021 年生态环境保护巩固提升实施方案》(交办字〔2021〕10 号),适应新形势下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精准治污、科学治污、依法治污的要求,根据《交城县工业企业大气污染防治技术要求》,结合我县隧道窑制砖企业实际情况,制定交城县隧道窑制砖企业环保提升整治技术要求。

## 一、适用范围

全县隧道窑制砖企业。

## 二、装备水平

绩效分级 A 级、B 级企业,隧道窑单条生产线产能不低于 6000 万块/年,窑炉配备自动温控系统,干燥和焙烧进窑车端设 2 道窑门。C 级企业配套隧道窑,单条生产线不低于 3000 万块/年。

## 三、执行标准

《砖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9620-2013),砖瓦窑企业绩效分级 A 级企业隧道窑尾气排放限值颗粒物  $20\text{mg}/\text{m}^3$ , 二氧化硫  $50\text{mg}/\text{m}^3$ , 氮氧化物  $50\text{mg}/\text{m}^3$ ; B 级企业排放限值颗粒物  $20\text{mg}/\text{m}^3$ , 二氧化硫  $100\text{mg}/\text{m}^3$ , 氮氧化物  $100\text{mg}/\text{m}^3$ 。C 级企业排放限值颗粒物  $20\text{mg}/\text{m}^3$ , 二氧化硫  $150\text{mg}/\text{m}^3$ , 氮氧化物  $150\text{mg}/\text{m}^3$ ; 窑炉基准氧含量 18%; 破碎、成型等其他产尘点颗粒物排放限值为  $30\text{mg}/\text{m}^3$ 。

### 三、整治技术要求

#### (一) 物料存储

粘土、页岩、原煤、矸石等原料全部采取全封闭料棚存放。料棚有效容量根据存储量大小自行确定,车辆装卸作业全部在料棚内进行,严禁露天堆放,露天装卸。料棚要安装快速卷闸或卷帘,采用遥控或感应控制,确保在无车辆出入时保持料棚封闭。尽可能做到一种原料一个料棚,防治在料棚内交错转运。料棚除尘灰、脱硫灰等要采取密闭或封闭的有效措施。

#### (二) 物料的转运

物料转运要采用地下或全封闭皮带、螺旋、气流等密闭转运方式,严禁用铲车或其它车辆跨车间转运物料,料棚内要设受料地坑,不设受料地坑的要在取料点配套集尘罩(集尘罩要求附后),接入除尘设施除尘。

#### (三) 原料破碎筛分

原料破碎筛分全部在封闭车间内进行,门窗在非特殊情况保持关闭状态,破碎筛分工段加料口、转落点、出料口要全部设封闭式集尘罩,集尘罩内要保持负压;不能封闭的设外部集尘罩。外部集尘罩要尽量靠近污染源,罩口要覆盖污染源,吸风管道在顶部安装,罩口与连接的吸风管道截面积比不应超过16:1,罩边外扩角应小于60度,不能大于90度。罩口面积较大时可在罩内加装隔板、档板或导流板,提高吸收能力。集气罩与产生粉尘的物料点之间的负压风速应不小于0.3m/s。采用人工或用铲车进行间歇加料作业的要采用三个侧面和顶部固定封闭,加料面安装快速卷闸或卷帘,采用遥控或感应控



制，确保在不加料期间封闭，顶部安装引风管道。各集尘罩管道全部连接至布袋除尘设施，布袋除尘引风机和布袋过滤面积配套要保证封闭集尘罩负压状态，外部集尘罩保持集尘区负压风速应不小于 0.3m/s。要根据情况设多台布袋除尘器。

#### （四）能源要求

绩效分级 A 级企业窑炉外投燃料使用天然气、液化石油气、等清洁能源，内掺燃料含硫率低于 0.8% 的煤、煤矸石或其他含热废弃能源；B 级企业窑炉外投燃料使用天然气、液化石油气、焦炉净煤气等清洁能源，内掺燃料包括含硫率低于 1.2% 的煤、煤矸石或其他含热废弃能源；C 级企业窑炉外投燃料使用低硫煤或者其他低硫含热废弃能源，低硫煤参照《煤炭质量分级》GB15224.2-2010 要求执行。

#### （五）隧道窑烟气治理

炉窑烟气统一收集处理，禁止设置旁路。绩效分级 A 级企业必须配套湿电除尘，采用石灰石膏法、双碱法等湿式脱硫工艺（不含全部使用天然气、液化石油气等清洁能源的炉窑）并配套脱硝设施；绩效分级 B、C 级企业必须配套湿电除尘设施，采用石灰石膏、双碱法脱硫，配备自动加碱、测 PH 装置；脱硫设施所配套的脱硫水池要做到设置合理，要有足够的曝气和搅拌，反应时间要充分，进入脱硫系统的石灰细度要保证在 200 目以上，石膏浓缩或压滤系统要保证脱硫液循环进水量要求，脱硫塔出水 PH 值要控制在 6-7.5 之间，做好每日运行记录。记录最少保存 6 个月以上。

#### （六）其它要求

1. 厂区路面和生产、作业区、厂区出入口要全部硬化。最少要配备一台机械清扫车，保证厂区路面、作业区、厂区出入口清洁。

2. 按照排污许可证要求，建立企业监测制度、开展自行监测，定期向生态环境部门提交排污许可执行报告。

本技术要求由吕梁市生态环境局交城分局负责解释。